

福建省机关服务中心 简报

(2017 年第 5 期 • 总第 107 期)

福建省机关服务中心办公室

2017 年 7 月 12 日

【党建工作】

服务中心召开 2017 年度党建工作会议

6 月 29 日上午,服务中心在后山综合楼五楼会议室召开 2017 年党建工作会议,中心领导班子成员兰善斌、黄勇发、王建辉、魏东,中心本部全体党员,物业公司、车务中心及各机关食堂、各物业处主要负责人共 40 余人参加会议。会议由中心党总支纪检委员、主任助理王建辉主持。

会上,黄勇发副主任回顾 2016 年中心党建工作,肯定了过去一年党建工作取得的成绩。他强调,2017 年要紧紧围绕“再上新台阶、建设新福建”这一中心任务,以迎接党的十九大召开和学习贯彻会议精神为主线,以严肃党内政治生

活和强化党内监督为重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推进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推动服务中心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提升，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兰善斌主任就在新形势下做好 2017 年党建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提出三点要求：一是准确把握形势，切实增强党风廉政建设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中心党总支要始终坚持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并重的工作方针，通过不断增强责任意识，切实把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二是精准发力，切实严明党的各项纪律规矩。每个党员、每个员工要做到强化四个意识，增强政治自觉，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明党的纪律规矩，自觉按照规矩办事。三是标本兼治，切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要强化主体责任落实，持续抓好巡视整改，注重建章立制，持续加大问责力度，中心班子成员、各部门负责人要明确自身的职责和任务，切实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落到实处。

办公室、计划财务部、资产二部、膳食管理部、物业管理部、省直车辆服务中心、省直物业公司等部室（单位）主要负责人轮流上台作发言表态，纷纷表示要增强廉政勤政意识和遵纪守法的自觉性，带头履行监督职责确保各项规章制度落实到位，切实改进工作作风，自觉接受群众监督。中心及直属单位各部门正副职分别与分管领导签订《中层以上管理人员任期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

（人力资源部）

【工作动态】

服务中心召开 2017 年上半年工作督查会

为加快 2017 年度上半年工作目标实施进度，推进各项工作任务全面落实，6 月上旬，服务中心按照 2017 年度任务安排，结合各部室（单位）工作实际，印制《福建省机关服务中心 2017 年上半年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表》，分送至各部室（单位）对照梳理。

6 月 20 日下午，服务中心召开上半年工作督查会，对上半年工作完成情况进行全面盘点。中心主任兰善斌，副主任黄勇发，主任助理王建辉、魏东，中心各部室负责人，物业公司、车务中心及各机关食堂、屏山物业处、东湖物业处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上，各部室（单位）负责人按照年初拟定的具体工作及要求和原完成任务时限逐条认真梳理完成情况或进展情况、未完成原因及拟完成时限。分管领导对其分管的部室（单位）工作完成情况进行点评，督促各部室（单位）加快工作进度，及时完成各项工作。

服务中心兰善斌主任对上半年工作完成情况作出总结。他指出，中心各部室（单位）上半年工作任务总体完成情况良好，能紧紧围绕今年任务安排，认真采取有效措施，各项

工作全面启动，进展较为平稳顺利，工作成效较为明显，达到了预期目标。但是在统筹安排、沟通协调、内部管理、工作作风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兰善斌主任对下一步工作提出要求：一要抓责任。各部室（单位）要进一步强化责任落实，消除责任死角，要密切各部室（单位）之间联系，加强沟通、共同推进，积极有效解决遇到的困难，切实形成通力配合、齐抓共管、高效运转的工作机制。二要抓重点。各部室（单位）要注意把握重点工作与日常工作之间的契合点，有目标、有计划、有步骤地突破重点难点工作。三要抓节奏。各部室（单位）要认真对照目标任务，查缺补漏，确保工作按期全面完成。工作没有达到预期的，务必尽快查找原因，提高办事效率，迅速采取更加有力措施，迎头赶上。

兰善斌主任希望各部室（单位）能结合各自实际，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紧紧围绕既定目标任务，采取有效措施，以只争朝夕精神，抓紧抓好各项工作落实，争取圆满顺利完成全年工作任务，为再上新台阶、建设新福建作出应有贡献。

（办公室）

【物业管理】

鼓屏路 115 号呈现新面貌

4 月 21 日,服务中心魏东主任助理组织主持召开鼓屏路 115 号物业管理专题会议,针对鼓屏路 115 号存在问题进行梳理,并制定任务分解表,限时整改、落实到人。会后省直物业公司鼓屏路 115 号项目部立即召开业委会,传达会议精神,在取得业委会理解、支持的基础上,理清整改工作重点,部署具体的整改工作方案,集中精力、各个击破,有序展开一系列物业整治工作,目前鼓屏路 115 号大院呈现出了新气象、新面貌:

一是重新聘请有责任心和管理经验的人员,充实 115 号住宅区物业管理队伍;重新确认住宅区业主委员会成员,修订《业主公约》并报备社区;重新修葺小区宣传栏,规范各类通知张贴。

二是对公共区域乱堆放的废旧自行车、电动车等杂物在警务室段警和社区主任见证下进行清理,还业主一个干净整洁的居住环境。

三是针对小区内乱拉、乱接电线为电动车充电存在安全隐患问题,物业公司工作人员通过耐心宣传、入户解释等办法,得到绝大部分业主理解和支持,纷纷主动拆除乱拉电线。对极个别不予支持甚至无理取闹的,工作人员对他们牵拉的

电线予以强制拆除。

四是为保证消防栓能够正常使用，保证消防安全通道畅通，在 3 号楼前消防栓处和 2 号楼及 3 号楼之间安全通道设置了地锥，有效保证了消防设施、设备的正常使用。

五是加强机动车辆、非机动车辆管理。严格登记区内业主车辆信息，将住宅区门禁道闸移到大门口，实行停满为止的措施，有效遏制外来车辆进入小区，停车问题得到明显改善。

下一步，鼓屏路 115 号项目部还将在业委会支持配合下，有针对性地研究制定出具体的车辆管理细则，对车辆进行规范管理。

（省直物业公司）

【文明创建】

服务中心参加 “党的光辉照我心”歌咏比赛荣获二等奖

6 月 30 日，服务中心选派 20 名职工组成合唱队，由人力资源部张慧钦经理带队，参加省政府办公厅和省机关事务管理局联合举办的“党的光辉照我心”歌咏比赛。

中心领导高度重视本次歌咏比赛，在人力、物力和经费上予以充分保障，多次到现场检查指导。队员们利用业余时间加班加点进行排练，在老师的指导下认真投入，反复练习，

为比赛做了充分准备。比赛当天，大家精神抖擞，斗志昂扬，饱含深情地演唱了《在灿烂阳光下》《唱支山歌给党听》《党啊亲爱的妈妈》等经典红歌，通过歌声表达了对党的真诚祝福和对祖国的无限热爱，展示了中心职工的饱满的精神风貌，赢得了评委的认可和观众的热烈掌声，最终荣获二等奖。

(人力资源部)

【简讯】

1. 7月11日上午，陈子舟局长莅临服务中心视察工作。陈局长一一视察了服务中心本部、资产中心、车务中心、物业公司办公区，对服务中心工作提出殷切期望。

2. 6月29日下午，省机关事务管理局机关党委、团委组织开展“学习廖俊波，奉献青春、担当尽责”主题演讲比赛，中心选派2名青年职工参赛，杨鑫淼同志荣获三等奖。

3. 6月15日、20日，屏山、东湖大院机关食堂召开2017年二季度膳食委员会工作会议。省机关事务管理局梁四招总会计师，服务中心领导兰善斌、黄勇发、王建辉、魏东参加会议，并就酸奶重新发放问题进行通报。

4. 近日，根据局领导要求，服务中心增加面点生产工作人员，扩大面点生产产量，保证全天候供应，满足广大干部职工需求。

5. 近日，服务中心与永辉集团召开食材配送协调会，针对屏山食堂个别生鲜食材不新鲜、东湖食堂配送时间较晚等问题一一协商解决办法，并由永辉集团给每个食堂配备一台平板电脑对采购价格进行跟踪。

联系电话：87843368

E-mail: fjsjgfwzx@sina.com

分送：局领导，局机关各处室，局属相关单位。

省机关服务中心办公室编印

共印 100 份